

# 知識形塑的軌跡

## 淺談法國高等教育與研究之 檔案彙整與利用

戴麗娟\*

近二十年來，越來越多的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者對於社會科學出現的歷史、個別學科（例如人類學、社會學、史學、法學等）在其本國的發展史等題目產生研究興趣。有別於傅柯（Michel Foucault）在《知識考掘學》（*L'archéologie du savoir*）中的分析角度，晚近研究者更注意到這些學科知識形成過程中所依賴的機制和機構、所憑藉的物質基礎，以及某些知識的生產傳播和社會問題、國家政策、殖民帝國治理之間的互動。另外也有研究者留意到新知醞釀或發酵點的空間分布，或是知識和市場的關係。在進行這類研究時，書籍、期刊、報紙文章等公開出版品當然是首先該瀏覽的資料，而重要相關人物留存的筆記、手稿、書信等也是具有高度價值的分析對象。除此之外，高等教育和學術研究單位的相關檔案無疑地也是須受關注的材料來源，尤其當我們要瞭解某些新興知識如何被大學認可而成為獨立學科時，必然觸及推動者的說帖、主事者的評估、師資任用、課程規劃、人才徵選、文憑認證等等與教、考、用循環有關的面向。於此，高教機構的檔案幾乎是不可取代的。筆者因個人的研究經驗而較熟悉法國檔案的保存情況，是以藉此機會淺介法國晚近的相關發展，期生借鑑之效。

整體而言，法國的公共歷史檔案保存意識出現得相當早。法國國家檔案館（Archives nationales）成立於 1790 年，可說是大革命的產物之一。大革命前雖已有若干檔案機構，但是彼此不相統屬，也不對外公開。1789 年大革命發生後不久，時人因意識到舊體制時代留下的資料繁多，同時也有意為共和國之新創留下各方面的見證，因此於 1790 年設立國家檔案館，使全國性的檔案都可以集中

---

\*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副研究員

收藏處理，從此奠定國家檔案完整保存的基礎。1794 年的專法更明訂三項原則，除了檔案應向此單位集中存放之外，整理後的檔案應向公民開放，而且各地方政府所在地也應設立檔案館，並受國家檔案館指導。是以至今，除了國防部與外交部有其獨立管理的檔案外，所有中央層級的檔案均屬國家檔案館之管轄範圍。而在首都之外，各省 (département) 也有相應層級的檔案館，由此而形成全國性的檔案館網絡。

除此之外，國家並設有專門培養檔案管理人才的學校，亦即國立文獻典章學校 (Ecole nationale des chartes)。這個建立於 1821 年的學校希望學生繼承以往的博學傳統，有能力判讀所有類型的古文獻資料，所以其最初提供的課程包括古文字 (paléographie)、古語言 (philologie)、古文書 (diplomatie)、檔案學等，後來也陸續加入圖書目錄學、法制史、藝術史、文學史、地圖學等。時至今日，該院課程還包括書籍史、影音媒體史 (包括電影、電視、廣播、網路)、跨國史等等。經過嚴格考試錄取的學生具有公費生的資格，畢業後必須進入國家檔案館、圖書館服務一定的年限。有些畢業生後來則專門從事相關的研究和教學。該院的研究中心目前的發展目標是希望從不同階段去瞭解中世紀至今書寫文件之生產與傳播的過程。其設定的主軸因此有三：(1) 對書寫之生產條件的研究，包括從中世紀到二十一世紀的書寫文化的發展與變化；(2) 對文字遺產傳承機制的研究，包括作者、傳播管道、相關機構等；(3) 有關文字遺產的復原和認定問題的研究，即文字和影像版本的標準化問題以及數位化時代的相關文件認定問題。法國國家檔案館的閱覽室陳列著許多由這些專業檔案管理人員整理出版的檔案查詢工具書和專題檔案介紹。透過這些工具書，研究者可以很快地瞭解自己的題目有多少可用的檔案、分布在哪些檔案中心或圖書館。

為了讓政府各部會的舊檔案能夠按照法規的時限和規範移轉到國家檔案館，後者會派專員駐點在各部會，協助初步整理待轉移的檔案。這樣的作法從二次大戰後開始陸續在各部會實施，例如內政部 (1952 年起)、公共工程部 (1953 年)、教育部 (1954 年)、財政部 (1954 年) 等。在高等教育的某些機構，這樣的作法甚至更早實施，其中最常被提到的例子應屬巴黎學區的教育廳 (Rectorat de Paris) 檔案。早在 1880 年代中期，因為巴黎大學改制並展開館舍全面改造工程，沒有空間存放舊資料，故請國家檔案館專人駐點協助，將 1815-1883 年的資料加以清點、整理、移轉。這樣的作法自此常態化，延續至今。

儘管有這樣相對健全的檔案保存與整理的基礎架構，檔案工作者還是注意到不足之處。本文提出的高等教育與研究檔案之保存與彙整工作便是被認為還需要加強的一項。在法國，所謂的高等教育並不是只有大學 (universités)，還包

括許多高教及研究兼有的高等機構 (grands établissements)，以及高等師範學院 (Ecole normale supérieure) 等，而高等學院的位階與聲望通常都高於大學。這個領域的檔案因此會大致涉及三種類型的檔案。第一種類型是主管單位 (例如教育部、科技部、總督學處) 的行政檔案，第二種類型是各個大學、高等學院本身的檔案，第三種類型是後面這些機構內部與教學和研究內涵有關的檔案，舉凡是實驗室的開會紀錄、實驗設計藍圖、實驗結果紀錄，或是人文研究者留下的讀書筆記、作品手稿、演講大綱，或是教師的課程大綱、上課講義、學生報告等等。

所謂的高教檔案保存不足之處在於，儘管國家檔案館和縣立檔案館藏有教育部和各學區教育廳等主管機關的檔案，但是全國各公立大學和學院本身的檔案並沒有被完整的保留和轉移，遑論第三種類型的檔案。其實 1970 年通過的一項法令曾要求各公立大學設置檔案整理室，定期將超過使用期限的文書檔案整理移轉，但是全國高教系統在六八學運後即已歷經一番大規模的改革擴張，國家檔案館無力派遣專業人員到數量激增的高教機構協助分類整理，只能被動地等待大學主動移交。二十世紀末的檢討發現：各機構的保存、移交情況參差不齊，有些學校會利用慶祝數十週年紀念的機會來彙整現存的檔案，書寫完整的歷史回顧，有些學校則僅保留最基本的行政資料。對於想要研究法國高教變遷或科研發展政策的學者而言，二次大戰後的資料收藏整理反而不如從前。近十多年來，已有專業檔案人員與歷史研究者開始積極地彙整戰後資料、檢視缺漏，同時呼籲高教機構更確實地保存相關檔案。

在此回顧檢討的背景，加上近年數位工具發達，一些有助於研究者檢索的線上公用目錄陸續產生。例如 2007 年上線的法國大學圖書館所藏之檔案與手稿目錄 (Catalogue des archives et des manuscrits des bibliothèques universitaires françaises, Calames)，不僅涵蓋法國公立大學圖書館的相關目錄，也收錄了法國研究院 (Institut de France，旗下包含廣為人知的法蘭西學院、科學院等五個學院)、國立自然史博物館、國立天文臺等大型研究機構的檔案資料，另外也納入一些歷史悠久的學會或知名收藏家私人圖書館的手稿資料，如許多法國現代文學研究者會查詢的 Jacques Doucet 文學圖書館目錄等。這個線上公用目錄可以關鍵字跨機構查詢，也可以鎖定某個圖書館查詢，雖沒有將浩瀚如海的資料原件全數數位化供線上瀏覽，但是已經省下使用者一一檢索將近七十個圖書館的時間。這些檔案資料包括文字類的手稿、筆記、書信，也包括非文字類的圖像、物件、錄音檔、設計稿等等。除了原已彙整的目錄，其管理者還隨著各個圖書館的整理進度，不斷地加以更新維護。

在 Calames 之後，由高等教育與研究部 (Ministère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et de la Recherche) 出資、國立科學研究中心 (CNRS) 等機構主導規劃的數位人文辦公室也製作一個名為 Isidore 的平臺和搜索引擎，將人文與社會科學方面已數位化的資料和原生數位資料整合，讓研究者可以將數百年前的史料、數十年前的期刊文章、最晚近的免費電子書和部落格貼文一網打進。另一個專門關注大學生學校生活、學生組織、學生運動之研究的團體 (GERME) 晚近也成功促成大學生記憶城 (Cité des mémoires étudiantes) 的建立，讓許多這方面的歷史資料與研究成果得以匯聚。

在臺灣，即使是戰後出生、於 1970-1980 年代進入高教或研究機構任職的一代都即將面臨退休。若要回顧戰後臺灣的高教與高研發展軌跡、檢視各個學科知識的傳承、斷裂與轉折，從現在就開始檢視相關檔案的保存狀況、鼓勵口述歷史的記錄，或許還時猶未晚。